

济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文件

济高新文〔2024〕39号

签发人：董 倩

济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司法局：

今年以来，济源高新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严格按照示范区法治政府工作总体要求和部署，紧密结合高新区中心工作，不断完善法治政府工作机制，扎实推进依法治理，大力提升广大职工群众法治意识，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高质量高水平建设又富又美的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促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相关

情况

高新区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党政主要领导认真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切实发挥领导核心作用，认真履行法治政府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自觉做到在法治之下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认真梳理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及时消除制约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严格落实“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领导工作责任制。

二、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一是及时调整机构，明确工作职责。根据机关人员变化情况，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工作机构，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二是**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年初把法治政府建设列入重点工作目标作为衡量年度目标任务完成和奖惩的考核依据。**三是**强化担当作为，认真履职尽责。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解决法治政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做到法治政府工作与日常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

（二）优化部门职能，促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一是按照开发区“三化三制”改革要求，持续优化部门设置，依法依规明确部门职责、责任，进一步强化开发区企业服务、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经济发展主责主业。**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年初研究确定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牵头部门，明确各部门职责，制定出台《济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4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工作方案》，从建机制、优服务、强保障、提效能4个方面推进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落实，为企业创造良好发展环境。

（三）完善体系建设，推进行政决策规范化法治化。一是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工作，进一步规范发文程序、控制发文数量，明确发文权限。**二是**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对重大决策、重点项目等重要事项，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对重大决策、重点项目进行法律审核，最终由党组会议集体研究确定，保证重大决策、重点项目等重要事项的合法性合理性，避免行政决策的风险和资源的损失。

（四）加强法制宣传，提升全体人员法治意识。一是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等法治宣传活动，对机关干部进行《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法》、《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等法律法规培训，不断增强机关干部的法治理念，营造依法办事环境氛围。**二是**督促机关各部门加强对各自分管领域法律法规条令条例的学习，增强法治观念，提高依法依规办事的意识和能力。**三是**深入开展法律进企业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在人员集中区域设置法制宣传展板、发放法制宣传资料，设立法制咨询台解答群众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难题。同时，深入企业车间发放宣传资料和接受群众的法律咨询，不断增强广大职工群众的法治意识，为营造法治社会的大环境奠定坚实基础。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回顾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对法律法规的学习虽已进入常态化，但应用于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水平不足；二是开展系统

性、全局性普法宣传工作的全面统筹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2025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5 年，高新区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济源示范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法治济源建设规划（2022—2025 年）》和《济源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确定的目标任务，以法治政府示范区创建为抓手，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基层基础，补齐工作短板，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一）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抓住“关键少数”，持续推动领导干部学法活动深入开展，每年组织开展 1 次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知识能力测试，并将考试成绩计入年度依法行政考核成绩。

（二）健全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方式，加大考核结果运用，将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

（三）充实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力量。以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为契机，抽调人员组建专门创建工作机构，进一步充实法治政府建设队伍力量，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坚实的组织保证。进一步加大业务培训力度，不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业务水平。

（四）加大依法行政监督力度。坚持按法律办事，按制度办事，按规矩办事，进一步完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健全依法行政各项规章制度，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用制度规范、

约束机关行为，努力建设负责、高效、务实高新。

（五）全面加强法治宣传力度。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建设中主动对标、争先进位，掀起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提高依法行政、依法执政水平。



